

质量活动记录

工程名称：扶沟县 2017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光伏扶贫发电项目

编号：FGGF-ZHJL-004

活动时间	2017 年 12 月 10 号
活动地点	监理项目部
主持（交底）人	苗守明
内容： 制定以下管理措施，各监理人员按照此标准执行 质量管理措施 1、施工时不按程序报验，擅自施工，每次罚 5000 元。 2、使用不合格的材料，发现后罚款 5000 元。 3、桩直径、深度不符合设计要求的，每个桩罚款 200 元。 4、支架安装螺栓要紧固，发现没禁锢的一个罚 20 元。 5、接地电缆沟按图纸要求，深度一定要够，深度不足发现每次罚 5000 元。 6、逆变器、汇流箱、并网柜必须使用业主认可的品牌，没有达到要求的罚 10000 元。 7、电气部分质量不过关的，两天内必须整改，不整改罚款 2000 元。	
参加人（签字）	李波 姚 郭伟 时金宝 解存辉 蒋晓 刘元 王国富 郭雷

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交底、学习、培训记录使用，监理项目部自存。